2023年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三公”经费

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根据省、市政府关于推进政府预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和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工作安排，经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汇总，2023年区级各行政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96.76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减少23.70万元，下降10.8%。其中：公务接待费37.70万元，比上年减少31.80万元，下降45.8%；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9.06万元，比上年增加8.10万元；本年度没有安排因公出过费用和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要求，经开区将继续完善“三公经费”管理制度，细化部门预算编制，加强预算执行管理，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规模。

**2023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项 目** | **2023年预算数** | **比2022年预算数增减** |
| **合计** | 196.76 | -23.70 |
| 1、因公出国（境）费用 |  |  |
| 2、公务接待费 | 37.70 | -31.80 |
| 3、公务用车费 | 159.06 | 8.10 |
|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59.06 | 8.10 |
| （2）公务用车购置费 |  |  |

注释：1、因公出国（境）费包括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 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本年度因公出国取消，没有安排相关经费。

1. 公务接待费包括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 （含外宾接待）及招商引资接待支出，受疫情影响各种接待减少。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包括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受疫情影响取消公务用车购置，从节约公车运行费角度，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进行压减。